

## 疫情中 我们家十二人未染疫

【明慧网】在三年多疫情蔓延的日子里，人们恐慌不安，不知所措，不敢出门。有一段时间，百分之九十以上的人都染上了新冠病毒，大街小巷几乎看不到人，马路上没有了来往的车辆。从电话、微信视频中听到、看到人们相互的问候都是：你“阳”过了吗？留后遗症了吗？

在这场铺天盖地的疫情中，我们家却有十二人未染疫，包括百岁老母亲。下面我就来说一说其中的奥秘。

### 我的小家

我是一九九六年开始修炼法轮功的。修炼之前，我得了一种要命的病，送到医院抢救，命是保住了，却留下了高血压、心脏病、眼底动脉硬化等后遗症。加上长期以来的妇科病：子宫肌瘤、子宫内膜异位、附件炎、附件囊肿，以及更年期反应，使我非常痛苦。

就在身体陷入绝境的时候，我有幸有福得到了法轮大法，生命从此焕然一新。我按照大法真、善、忍的标准做好人，学法炼功，不到三个月，我身体上所有的病痛都消失了。我明白了人生的真正意义是同化真、善、忍，返本归真。

丈夫亲眼看到我的变化，他从不反对我修炼。女儿看过大法书，知道法轮功是教人向善、做好人。她参加工作、结婚后，有一天回来，要给我七万元钱，我说不要，我的钱够用了。女儿说：“给大法用。”我一听忙说：“那好啊。”后来就用这笔钱做真相资料，并请律师营救同修。

丈夫和女儿都做了三退（退出中共党、团、队组织），有时还协助我做救人的事。在这场瘟疫中，

我丈夫和女儿都未染疫。

### 百岁母亲安然无恙

我母亲百岁了，但说话思维都比较清楚，能走路，生活也能自理。母亲因为相信和支持法轮功，受益多多。

一九九九年七月，中共利用电视、电台和报纸等各种媒体诽谤、抹黑法轮功，并说法轮功参与政治。母亲听说后，就把我给她的一本《转法轮》从头至尾、认真仔细地看了一遍。母亲看完后说：“这本书讲得很好，都是教人做好人的，没有一点参与政治的内容。”从那以后，母亲经常跟她的朋友们说，《转法轮》这本书她看过，里面没有一点与政治有关的内容，是一本很好的书。

我告诉母亲，有些法轮功学员因为遭受迫害，经济很困难，常年吃咸菜，为的是把钱省下来做真相资料救人。母亲听了很感动，说法轮功真不容易。从那以后，母亲就拿钱资助法轮功学员讲真相。

在铺天盖地的大瘟疫中，百岁母亲不仅未染疫，而且还长胖了。

### 我的弟弟妹妹们

我的大弟、二弟和妹妹都明白真相，认同法轮大法好。大弟的女儿上大学时，老师要她申请入党，她不愿意。可老师总是说，她碍于面子写了申请书。

有一天，弟媳妇跟我说这件事，我说千万不能入党；现在社会上已经掀起退出中共党、团、队的三退大潮，入了党的都在往外退，你还往里去？加入共产党组织的人将来要被淘汰的！

弟媳就把入党的利害关系跟她女儿说清楚了，最后她女儿跟老师



说“不入了”。大弟的女儿工作后，在单位升为高管，她一家三口身处疫情严重的大城市，却都未染疫。

二弟因工作性质接触人多。中共迫害法轮功之后，他在单位经常讲，我姐姐是炼法轮功的，以前姐姐身体有病，确实是炼法轮功炼好的。我母亲长寿，弟弟总是乐呵呵地告诉别人，我母亲有法轮大法保护，身体好。弟弟做了三退（退出中共党、团、队组织），在这场疫情中未染疫。

我的妹妹是个有善心的人，在我遭受中共迫害时营救我，并在经济上资助我。有一次，妹妹跟她的几个朋友聚餐，聊起法轮功话题，妹妹说：“我姐姐修炼法轮功，她的人品、人格，你们在座的没有一个能比得上。”

朋友们连声说：“是的、是的，你姐姐是好人。国外很多人都在炼法轮功，只有中共不让炼。”妹妹的几个朋友都佩服法轮功。有一个朋友说，他家里请的保姆就是炼法轮功的，还说炼法轮功的人完全可以放心，可以把家里的钥匙交给他们。妹妹在这次疫情中也没染疫。

真心希望世人了解法轮功真相，选择光明，平安地度过这场大劫难。

文/ 育珍（中国大陆）◇

# 成都郫都区法院法官杨蓉迫害法轮功学员事实

【明慧网】杨蓉，女，今年49岁，成都市郫都区法院刑事法庭法官，手机13880692655。杨蓉至少从二零一三年起至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任成都市郫都区（郫县）法院刑事庭庭长。作为一名法官，杨蓉却不按法律办案，积极参与中共对法轮功学员的司法迫害；作为郫都区法院刑事庭庭长，杨蓉对其任职期间该法院刑事法庭对法轮功学员非法判刑的迫害，负有领导责任。

以下是杨蓉亲自参与及其任职郫都区（郫县）法院刑事法庭期间迫害法轮功学员的部份案例：

## 法轮功学员魏永清老人被枉判入狱迫害致死

魏永清老人，原四川工业学院机械系助理工程师，因坚持法轮大法真善忍信仰，多次被中共人员绑架、关押迫害。二零一八年五月，78岁的魏永清老人被郫都区法院法官杨蓉等人非法判刑五年，被劫持到乐山嘉州监狱关押迫害，二零二三年出狱时，身体虚弱，神情呆滞，于八月二十九日含冤离世，终年83岁。

二零一七年二月三日下午五



点过，魏永清被警察非法抄家并绑架，二月四日，派出所警察叫魏永清的女儿接回老人。

二零一八年四月二十四日，郫都区法院非法庭审魏永清。魏永清在庭上驳斥公诉人胡珍颠倒黑白的指控，质问：“你凭什么认定法轮功是×教？法轮功按中国的法律也完全是合法的。所谓刑法第三百条利用邪教的帽子扣在我身上完全是子虚乌有的。自从一九九九年江泽民一伙迫害法轮功，多少无辜的法轮功学员被迫害。二零零零年八月，中国的法轮功学员王杰和朱柯明依照中国法律向中国最高法院起诉江泽民、曾庆红、罗干，控告他们迫害法轮功的罪行。遭到中共的打击报复，被非法关押、判刑，王杰被酷刑折磨致死，朱柯明千万家产被掠夺一空并被判刑。请问这是谁在破坏法律实施？作为我们一个小老百姓又有什么能力破坏法律实

施？”公诉人被问的哑口无言，法官急忙打断他的辩护，宣布休庭。

二零一八年五月三十一日，郫都区法院开庭对魏永清老人非法宣判：判刑五年、罚金两万。退庭后，法官杨蓉假意对魏永清和他老伴说，虽然这样判了，但不会被收监，也不会追缴你的罚款，你和老伴现在就回家，好好过日子，不要到处走。要上诉也可以，但是最好不要上诉了，没有用的，这已经是最好的结果了。魏永清及其亲友都信以为真，没有上诉。大约十五天后，两名法警到魏永清家中把老人直接劫持到嘉州监狱。

在狱中，魏永清老人遭严管迫害，被长期罚盘坐太阳高温下，臀部都坐烂了，多次受高压电棍电击，眼睛被喷海椒水，早上只有两口米汤喝，中午、晚上规定十五秒吃完一顿饭，根本来不及咀嚼就往下咽。魏永清老人二零二三年出狱时已是83岁高龄，他被折磨的身体虚弱，神情呆滞，于八月二十九日含冤离世。

## 多位法轮功学员遭非法判刑

◎法轮功学员廖代容、孟益秋、任祖华于二零一二年七月九日被绑架，二零一四年四月九日分别被郫县法院非法判刑三年。杨蓉时任刑庭庭长、审判员。

◎法轮功学员王维安于二零一二年十月二十六日被绑架，二零一四年四月九日被郫县法院非法判刑三年。杨蓉时任郫县法院刑庭庭长、审判员。

◎法轮功学员张锐于二零一二年十月二十六日被绑架，二零一四年四月二十八日被郫县法院非法判刑三年。杨蓉时任郫县法院刑庭庭长、审判员。

◎法轮功学员高春秀二零一四年七月八日被绑架，二零一六年六月二日被郫县法院非法判刑三年半。杨蓉时任郫县法院刑庭庭长、审判员。◇

## 你知道吗？

1999年7月20日中共江泽民集团疯狂迫害法轮功后，中共媒体开足马力对法轮功全面抹黑，企图把法轮功妖魔化，尤其是中央电视台《焦点访谈》播出的天安门自焚伪案毒害了无数世人，其毒素至今没有消除。

中共在天安门广场炮制“自焚”假戏，主角王进东的衣服、面部都被烧坏，但最易燃烧的头发也还完整，两腿间用来盛汽油的塑料雪碧瓶也完好无损，颜色都未变。王进东身后，一警察拎着灭火毯，等王喊完口号后，才把灭火毯盖到王的头上（如图）。

2001年8月14日联合国会议上，国际教育发展组织就“天安门自焚”事件强烈谴责中共当局的“国家恐怖主义行为”。声明说：录像分析表明整个事件是政府一手导演的，中共代表一句话也说不出。◇

